# 六安市裕安区卫健委疾控应急股2022年工作总结及2023年工作计划

2022年,裕安区卫健委疾控应急股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保障广大人民身体健康为己任，主动作为担当，履职尽责，有序推动本股室各项工作顺利开展，特别是新冠疫情防控、传染病防治、免疫规划、卫生监测、检验以及健康教育等工作。现具体汇报如下：

一、2022年主要工作

（一）新冠疫情防控

1.基本情况。一是本地疫情。共涉及确诊5例病例，无症状感染者361例；通过对病例的流行病调查判定、线索追踪和外地协查信息，共排查医学观察密切接触者10027人，次密接7131人，均按要求开展了核酸检测和隔离观察措施。

二是非本地疫情：共涉及无症状感染者3例，通过对病例的流行病调查判定、线索追踪和外地协查信息，共排查医学观察密切接触者874人，次密接1478人，涉疫场所暴露人员222人，均按要求开展了核酸检测和隔离观察措施，对外协查193人均及时发出协查函或工单。三是外来病例轨迹、密接、次密接协查工作。1月至今我区接收区外新冠肺炎协查函和工单，共涉及密接人员745人，次密接2122人，复阳病例10人，涉疫场所暴露人员186人，均按防控要求开展了流调、核酸检测和隔离观察等防控措施。

2.具体措施。一是指导抓好交通卡口查验。火车站方面。严格实行出站旅客健康码查验、行程码查验、体温监测全覆盖，7月2日在现有行程码初筛区、健康码查验区、黄码人员核酸等待区的基础上增设了中高风险城市专用通道，重点加强对黄码人员、红码人员、中高风险城市旅居史人员加强查验、甄别、处置。此类人员均推送至市卫健委由各县区落实管控措施。另针对新疆、西藏、合肥等重点地区返来人员设置专用通道，单人单管核酸采样，并设置相应专班，科学分流重点地区返来和其他地区返来人员。为提高转运效率，市级增援我区5辆120救护车，由我区统一调配，降低火车站人员聚集导致的暴露风险。高速道口方面。继续在六安西、罗集高速道口设置临时查验点和采样点，严格落实“班长”负责制，24小时不间断开展查验；6月30日在六安西道口新投入流动核酸检测车1台，加快核酸检测速度；及时对六安西临时停车场进行硬化改造，提升了周边环境；7月3日安排增加38名转业待安置士官充实到两个高速道口防控一线，合理调配值班力量。根据疫情形势，加强对疫情发生地的过往车辆（人员）抗原检测及核酸检测，做好查验及服务。高速服务区。为贯彻落实省市疫情防控会商会精神要求，我区在济广高速徐集服务区（双向）、安徽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西桥服务区（双向）、G40沪陕高速罗集服务区（双向）设置核酸采样点，对省外进入服务区所有司乘人员开展落地核酸检测工作。二是强化风险人员摸排与管理。积极采取主动报备和自主摸排相结合的方式，全面摸排重点地区返来人员，劝导非必要不返来，并做好政策解读。六安西、罗集道口、火车站等交通卡口从严从细查验返来人员“两码”，督促需居家健康监测人员向属地报备，并在报备后放行。对合肥等省外和省内涉疫地区返来人员落实“三天两检”，合肥返来落实“三天三检”，规范开展核酸检测，第3天核酸检测结果阴性后方可解除。居家健康监测期间做到不外出、不聚集。各乡镇街严格落实“五包一”制度，规范上门服务，明确居家期间单人单间，足不出户，同住人员也须遵守居家健康监测相关要求。对不具备居家条件或不能遵守居家要求的人员，经主要领导同意后转集中隔离。。三是加强冷链食品和非冷链食品监管。对冷链食品，严格落实进仓集中监管，实行“批批覆盖、件件检测”。严格按照省防指《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作业人员防护管理意见（试行）》文件要求，专仓作业人员相对固定，加强健康监测，并采用一定工作周期的轮班制，在作业期间实行“三集中、一隔离”的闭环管理。对进口非冷链货物，严格落实“两队伍一平台”工作机制，实行提前报备、规范运输、消毒检测等全流程管理。规范做好进口货物检测、消毒等工作，确保所有货物经平台系统审核后才投入使用。四是积极发挥医疗机构哨点作用。先后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机构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裕安区基层医疗机构疫情防控承诺书》等政策文件，严格督促各医疗机构落实门诊、急诊预检分诊等防控措施，压实医疗机构的防控主体责任，提高发热门诊、诊所等各类“哨点”敏感度。在各乡镇（中心）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立规范的发热诊室和预检分诊台,科学设置发热病人留观室，规范和细化发热病人接诊、筛查、留观、转诊流程，对发热患者闭环管理、及时转诊。强化疫情防控专项督查。五是规范开展核酸检测工作。我区根据省市指挥部部署要求，精心谋划，认真组织开展区域核酸检测。按照就近就便原则，在主城区和乡镇驻地的街道（村、居）人员聚集区设置111个核酸采样点，每个采样点按规范配备信息登记、核酸采样和现场秩序维护人员。同时，通过网上发布公告、属地动员等方式强化宣传引导，确保“应检尽检”。同时，严格按照第九版防控方案要求，对进口冷链一线人员、集中隔离场所工作人员、发热门诊医务人员等进行每日1次核酸检测；对快递、外卖、酒店、装修装卸、交通运输、商场市场、医疗机构等人员进行每周2次核酸检测；并适时加密以上重点人员和学校师生、养老机构、建筑工地等人员核酸检测频次。六是持续抓好新冠疫苗接种工作。把疫苗接种作为疫情防控工作的重点工作之一，紧盯目标任务，强化疫苗供应保障，科学精准调度，做好接种便民服务，关心关爱一线工作人员，确保如期完成接种任务。七是强化疫情防控督查。优化充实疫情防控常态化督导组，分行业、分片区开展暗访督查，进一步压实行业主管部门责任，督促公共场所落实扫码、戴口罩、测体温等防控措施。区商务局、文旅局、经信局、住建局等部门出动检查组9个，每日对公共场所开展防控检查，督促各类公共场所申领张贴、使用“场所码”。4月4月疫情后，区纪委监委、区委组织部、区委督查办组成督查组，对各区直单位包保小区值班值守情况、上级部门交办问题办理情况、集中隔离点管控以及解除隔离人员健康监测期间服务情况等工作开展了相关督查。

（三）传染病防治工作

1.疫情信息管理：2022年1月1日至今，全区各类传染病报告发病数4307例（按审核日期11月14日统计）。发病前五位的病种为：其他感染性腹泻（1420例），乙肝（961例），急性出血性结膜炎（392例），梅毒（隐形+I期+II期+III期：362例），肺结核（病原学阳性+病原学阴性：220例）；处理了手足口病聚集性疫情11起；处理了1起诺如病毒感染疫情。

做好传染病信息报告和审核工作，召开了全区传染病信息报告管理培训班，加强疫情监测管理，每天按时审卡和处理预警信息，每月按时对疫情进行统计、分析、上报，并通报至各疫情报告单位和区卫健委，且于9、10月份开展了全区法定传染病督导、漏报调查、学校流感疫情督导等工作。

2.肠道病监测：下发了肠道传染病防治工作文件，组织召开了肠道传染病防治技术培训班，布置我区今年肠道传染病防治工作。全区乡级以上医疗机构均于5月1日开设了肠道门诊，于9月份开展了全区肠道传染病督导工作；同时加强了对外环境的疫情检索工作，2022年全年，对南门农贸市场水产品采样60份，医疗机构共采集62份霍乱弧菌粪便样本，未检出霍乱弧菌。

3.发热伴血小板减少综合征（以下称发热伴）、恙虫病、布病处置：接收发热伴、恙虫病、布病防治工作文件，组织全区、单位、科室内部培训学习，布置我区今年发热伴、恙虫病、布病防治工作。按现住址查询，我区上半年累计出现24例发热伴病例（我市中医院和人民医院报告14例）、3例布病病例、2例恙虫病，进行1例发热伴病例疫源地调查，3例布病个案调查，采集2例恙虫病和12例发热伴病例恢复期血样送检市疾控中心，向各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发放发热伴主题宣传折页1000余份。

（四）结核病防治工作

结核病防治：截至2022年11月15日共接待初诊肺结核病人和疑似肺结核病人762人；复诊随访病人900余人次；发现活动性肺结核病人226例，其中涂阳127例，其他涂阴99例，病原学阳性率56.19%；入项免费治疗肺结核病人226例，免费治疗率100%。结核病医疗救治资金发放：共救治结核病人150人次，发放医疗救治资金 13.4万元，资金使用率78.36%。学校结核病防控：共处置学校结核病疫情9起，其中聚集性疫情0起，规范开展肺结核患者密切接触者筛查600余人。积极开展教育活动：广泛开展结核病防治宣传促进活动，动员全社会积极参与和关注结核病防治工作，区疾控中心联合世立医院结核病门诊和城区六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了结核病宣传活动,制作结核病防治宣传材料3000份,宣传活动主题横幅1条。向各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发放国家卫健委印制的“3.24” 主题宣传画100张。

（五）性病、艾滋病、麻风病防治工作

辖区设有三家VCT自愿咨询检测单位（世立医院、二院、市保健），截止2022年第三季度，共免费自愿咨询检测514人,累计抗体复检人次数1人，6家中心卫生院，对手术患者及孕产妇均开展HIV快速检测；重大传染病医疗救助:在单位醒目位置张贴贫困艾滋病病人医疗救助告知书，向符合救助条件的艾滋病病人发放救助申请表，开设贫困艾滋病患者救助绿色通道，截止2022年第三季度重大传染病医疗救助，共计发放15998元，救助137人，资金使用率94.62%；宣传教育咨询活动:组织人员到人群密集场所宣教，各乡镇（中心）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设立了艾滋病专题宣传栏，乡镇（中心）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每季度均开展一次对就诊者艾滋病专题讲座；高危行为干预:积极对城区娱乐服务场所、暗娼高危人群开展哨点监测和艾滋病高危行为干预，并组织工作人员定期向酒店、宾馆、洗浴中心等人群聚集的高危行为公共场所，进行艾滋病防治知识普及，对高危对象，发放宣传材料、宣传品、安全套，并免费提供HIV、梅毒、丙肝抗体检测，全年共计干预290人，检测290人，干预率100%。世立医院、二院皮肤性病门诊，干预性病就诊者349人，累计HIV检测347人，检测率99.4%；新发病例调查及随访:2022年共计新发HIV感染者51人，死亡7人，存活在治44人均及时开展流行病学调查，个案随访表、网络报告、转介治疗等，对单阳家庭中非阳性一方，进行了免费的HIV抗体检测，并指导落实预防传播措施。

麻风病防治：2022年1月30日是第69届“世界防治麻风病日”，活动主题为“关爱麻风患者，共创麻风病危害”，在六安市疾控中心、区卫健委、区疾控中心、石板冲卫生院组织有关人员深入裕安区石板冲乡龙兴医院，开展送温暖活动，以实际行动关爱麻风患者和畸残患者，共走访慰问7名麻风病患者，给他们送去了慰问品和药品、衣物等，帮助他们解决生活中困难问题。及时随访现症和愈后病人：截止2022年第三季度，共计随访现症麻风病人1人，愈后麻风病人6人，密切接触者7人，督促现症病人完成当年查菌完成情况，报销治疗检查票据1101.82元。

（六）免疫规划工作

1.明确目标，稳步推进扩大国家免疫规划工作。

2022年1-9月，全区各预防单位常规免疫疫苗累计报告接种126444剂次，常规免疫接种情况报表中各疫苗各剂次累计报告接种率均达90%以上。

2.规范免疫规划信息化管理，提高监测质量和信息利用。

我中心定期从“安徽省免疫规划信息管理系统”中统计分析辖区各单位预防接种信息报告质量，并及时反馈给各预防接种单位，督促有问题的单位限期整改。

3.加强疫苗冷链管理，确保预防接种安全。

我中心每月至少开展一次冷链运转，努力保证各接种门诊疫苗需求。完善专账管理，确保疫苗帐物相符，保证了疫苗安全有效接种，杜绝预防接种事故发生。

4.开展新冠疫苗接种工作，为群众建立免疫屏障。

1-10月我区各预防接种单位共计接种新冠疫苗388085剂次，其中基础免疫中第一剂次接种14107人，第二剂次接种37390人，第三剂次接种707人；加强免疫中同源加强304439人，序贯加强31442人。

5.积极做好疫苗针对传染病的监测与处置工作。

2022年1-10月份，全区各医疗卫生机构共报告疑似麻疹病例33人，采血33份，标本采集率100%，经实验室诊断，除1例实验室检测结果未出外，其他病例诊断结果均为其他疾病，排除麻疹风疹病例报告发病率3.4658/10万；全区各医疗机构报告疑似流脑病例8例，报告疑似乙脑病例3例，本地报告AFP病例3例，外地报本地AFP 1例，所有病例均纳入管理。

6.落实疫苗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报告制度。

2022年1-10月份，全区各预防接种单位共报告AEFI 109例（其中涉及新冠疫苗接种AEFI 18例），48h内及时报告106例，及时报告率97.25%，其中105例为一般反应，2例异常反应，1例偶合症，1例待定。所有AEFI均进行了网络直报，各项指标均达到监测方案要求。

7.开展免疫规划咨询宣传，提高群众满意度。

受“404”疫情影响，今年的 “4.25” 全国儿童预防接种宣传日改为线上宣传，宣传主题为 “及时接种疫苗，保障生命健康”。

8.提升基层业务人员水平，做好免疫规划培训工作。

区疾控中心于6月29日在永泰酒店举办了1期免疫预防师资培训班，同时，我中心特别邀请了安徽省预防医学会沈永刚主任委员就肺炎球菌性疾病的流行病学与预防等内容进行了解析，取得了很好的效果。

9.加强协作，共同做好预防接种证查验工作。

7月下旬，区卫健委和区教体局联合下发了《关于做好2022年裕安区入托入学儿童预防接种证查验工作的通知》（卫健疾控〔2022〕17号），要求各单位切实掌握查验对象和范围，明确工作职责，规范有序开展儿童入学入托预防接种证查验工作。

（七）地方病、疟疾等防治工作

1.疟疾消除工作

1-10月份全区各乡镇卫生院和辖区医院疟疾镜检血片12例,RDT3例，区级血片复核10例，所报血片均合格，镜检数据均录入大疫情系统，无迟报漏报现象；8月份请市级专家开展了业务培训，对存在问题要求各单位对及时整改。

4月26日是第15个“全国疟疾日”。根据国家和省卫健委通知要求，区疾控中心于4月25日在微信、抖音等平台播放疟疾宣传小视频，要求辖区内所有的卫生医疗单位4.25当天观看疟疾宣传片，今年的宣传口号为“防止疟疾输入再传播，共创无疟世界”。

8.27日处理了一起几内亚回国人员的恶性疟患者，对其进行了流调及疫点处置。

2.碘缺乏病工作

区疾控中心与城区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联合于2022年5月15日开展了以“智慧人生健康路，科学补碘第一步”为主题的第29个防治碘缺乏病日宣传活动。当天上午，辖区内医疗卫生单位张挂了大红横幅宣传标语，张贴宣传海报，发放宣传折页等宣传材料200余份。6月份开展5个乡镇的碘盐监测工作，每个乡镇采集40名小学生和20名孕妇的碘盐及尿碘，监测结果总体合格；8月份录入300条碘盐监测数据，并将结果上报省地方病专报系统。

（八）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与慢性病防治工作

1.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工作

截止2022年10月底，为辖区内常住居民（包括居住半年以上的户籍及非户籍居民，以0～6岁儿童、孕产妇、老年人、慢性病患者和重性精神疾病患者等人群为重点）建立电子档案890724人，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873036人，规范化电子建档率达98％。

2.慢性病防治工作

截止2022年10月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管理平台统计显示高血压患者、糖尿病患者分别管理115626、36857人，高血压患者、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分别为104128、33584人，规范管理率分别为90% 、91%。

3.老年人健康管理工作

截止2022年10月底我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管理平台统计显示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登记135415人，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体检人数117843人，完整体检95438人，老年人管理率70.5%。通过健康体检和评估，告知老年人保健相关知识，促进不良行为和习惯改变，提高了老年人的生活质量，促成规范服药、早期预防。

4.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工作

国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信息系统显示截止2022年10月底我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在册4421人、规范管理4291人，规范管理率97.06%。

5.慢性病防治工作

截止到2022年10月底，辖区内各医疗机构共网络报告2022年度死亡病例4803例，共报告恶性肿瘤病例2225例，心脑血管事件2670例。

（九）卫生监测工作

1.农村饮用水卫生监测：开展我区范围内2022年第一、二季度,三季度农村用户水龙头水质检测结果公示及枯水期丰水期集中式供水单位饮用水卫生监测工作。第四季度农村用户水龙头水质检测正在开展中。

2.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全年共采集各类食品样本42份送市疾控中心检测；对辖区内发生的1起食源性疾病事件按规范要求开展流行病学调查和报告。

3.病媒生物监测：根据市病媒生物监测方案要求，城区病媒生物监测由市统一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我科每月派人配合开展我区监测工作。

4.职业病防治防治项目工作：

（1）重点职业病监测和尘肺病哨点筛查：截至11月15日，共审核职业健康体检报告卡2332张。根据市监测方案安排，我区2022年起选定六安市第二人民医院作为尘肺病哨点筛查医院，截至调查日期（8月26日），呼吸系统门诊就诊人数7452人，拍摄DR、X光片或CT的总人数为2827人，其中接尘工人数30人，尘肺样改变总人数2人，有尘肺样改变的2人已完成调查。

（2）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根据市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方案任务分配，于10月下旬完成了我区20家用人单位的现场调查、现场检测及职业病危害因素系统申报工作。

（3）尘肺病患者随访调查和尘肺病康复站建设：根据省、市尘肺病随访调查相关要求， 2022年我区共完成126例职业性尘肺病患者的随访调查，随访信息按要求及时上报。自2021年西河口乡尘肺病康复站建设以来，积极联系尘肺病人前往西河口卫生院进行康复治疗。

（4）重点人群职业健康素养监测与干预工作：根据《安徽省2022年重点人群职业健康素养监测与千预技术方案》(皖卫传(2022)228号)和《六安市2022年重点人群职业健康素养监测与干预技术方案》要求，对六安市振宇商砼有限公司的13名一线工人进行问卷调查，已圆满完成任务。

5.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预项目：根据《安徽省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预实施方案》要求，我区2022学年度7-9岁适宜适宜儿童5000颗第一恒磨牙窝沟封闭及1000名3-6岁学龄儿童乳牙两次局部用氟项目工作正在进行中。

6.农村环境卫生监测：于8-10月份对我区范围内5个乡镇20个村、100户居民、10所中小学校开展环境卫生状况调查及20份土壤样本的检测，监测数据网报还未开始，网站未开通。

7.消毒监测与评价工作：对裕安区10家重点机构开展消毒监测，并选择市二院手术室进行消毒效果评价，目前这项工作正在进行中。

8.学生常见病监测与干预项目：依托全国学生常见病和健康影响因素监测平台，继续开展学生近视、肥胖、脊柱弯曲异常等学生常见病和健康影响因素监测工作，裕安区实施方案已下，因为新冠疫情影响，此项工作还未启动。

（十）检验工作

1.实行24小时值班，做到应检尽检。2022年上半年共检测标本98563份。

2.始终把质量控制贯穿于检验工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心《质量手册》、《程序文件》开展检验检测工作，保证质量体系有效运行。

3.加强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完善中心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体系，提高科室人员生物安全意识和对做好实验室生物安全工作的重要性的认识，明确了责任，严格按照《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及相关技术规范、检测流程规范要求开展实验活动，确保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

4.积极配合相关科室完成地方病项目碘盐检测、重大传染病（艾滋病、霍乱、结核病）防治检测、食源性疾病检测、重点场所消毒质量检测、农村环境卫生检测及其它突发事件和指令性工作任务。

（十一）健康教育工作

1.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要求，各乡镇（中心）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设置了两幅宣传栏，各村卫生室和社区卫生服务站设置了一个宣传栏，截止2022年11月15日乡村两级统一更新了11期宣传内容。各乡镇（中心）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结合健康促进医院创建工作重点对0-36个月儿童、在校中小学生、孕产妇、老年人、慢性病人进行宣教，宣教内容主要为儿童保健知识、孕产妇保健知识、老年人保健知识、慢性病防治知识、艾滋病、结核病等重点控制传染病防治知识。中心通过印发各种宣传材料和图片，向广大群众宣传艾滋病、肠道传染病、呼吸道传染病、慢性病等防治知识，在3月24日、 4月25日、4月26日、5月15日、5月31日、10月8日的结核病、免疫规划、疟疾防治、碘缺乏病防治、世界无烟日、高血压、糖尿病等专题宣传日，发放了大量的宣传材料，对群众提高卫生防病水平起到了很好的效果。

2.开展全国第七届“万步有约”健走激励大赛。为推进“健康裕安”建设，我区53个机关事业单位参赛队伍，584人参赛，在全区推广健走，传递健康生活理念。

3.承接了国家健康教育处方开发与推广应用效果研究项目，制定了《裕安区健康教育处方项目推广与应用需求评估方案》，填报了《裕安区基本情况调查表》。

4.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中国居民及重点人群健康素养监测统计调查制度的通知》(国卫规划函〔2022〕17号)有关要求，裕安区开展中国居民及重点人群健康素养监测工作，裕安区监测点涉及5乡镇街（单王乡、西河口乡、韩摆渡镇、石婆店镇、鼓楼街道），共22个监测点，450人的调查任务，截止10月30日已经完成478人调查，超额完成任务。

二、2023年主要工作安排

一是按九版新冠肺炎防治方案和国家二十条优化调整措施，落实新冠肺炎常态化管理要求，同时做好其它法定传染病的疫情处置。

二是加强全员的党性理论知识学习，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并且将这些知识带到中心日常业务中。

三是做好应急准备工作，开展应急演练，做到一旦发生突发疫情，就能及时予以控制、处理；继续做好性病、艾滋病、结核病防治常规工作及重大传染病医疗救治工作。

四是以有效措施防控脊灰野病毒的输入、传播，努力实现消除麻疹目标，积极做好流脑、乙脑等疫苗针对传染病的监测和处置工作，适时开展应急接种，提高救治水平，努力减少聚集性病例和死亡病例的发生；持续推进全区冷链设备更新及信息化建设工作。

五是继续落实加强对基层医疗机构开展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进行指导、培训、督导考核。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开展各项工作，使全区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化电子建档率达75%以上；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70%以上；高血压患者、Ⅱ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分别达60%、60%以上；按照“应管尽管”原则，登记在册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达80%以上，不断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质量和水平。

六是在完成2022年度未完成的卫生监测工作工作的基础上，继续开展农村饮用水卫生等各项卫生监测工作。

七是继续贯彻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和“动态清零”防控措施，积极开展新冠病毒核酸检测，继续加强实验室能力建设，完善中心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体系，确保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

八是深入开展健康教育工作，针对贫困人口在内的各类高危人群，对部分重点传染病及非传染病有计划组织开展防治专题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活动。

 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2022-12-26